

福建海钦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福建海钦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ST海钦

股票代码：600753

信息披露义务人：何珠兴

住所：福建省福清市港头镇占阳村

通讯地址：福建省福清市港头镇占阳村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增加（因协议转让获取）

签署日期：2026年3月27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公司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福建海钦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钦股份”）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除本报告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海钦股份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本次权益变动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保证本报告书及相关申报文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就其保证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1
第二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	2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3
第四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4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5
第六节 备查文件	7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8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9

释 义

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在本权益变动报告书中具有如下特定意义：

*ST海钦、海钦股份、上市公司、公司	指	福建海钦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753.SH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何珠兴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因协议转让增持公司股份
本报告书、本报告	指	福建海钦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券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姓名	何珠兴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5*****75
住址	福建省福清市港头镇占阳村
通讯地址	福建省福清市港头镇占阳村
通讯方式	135*****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持有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二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于协议转让方式受让福建瑞善科技有限公司合法持有福建海钦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0753）持有公司的13,110,0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对应证券代码：600753），该受让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5.69%。

本次转让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合法持有福建海钦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0753）13,116,476股股份，占福建海钦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的5.6952%。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12个月内持股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何珠兴承诺：自本次股份完成过户登记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减持本次受让取得的公司股份，亦不通过任何方式委托他人减持、变相减持该部分股份。

信息披露义务人目前无增持或减持计划，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信息披露义务人与福建瑞善科技有限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受让福建瑞善科技有限公司所持有福建海钦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13,110,0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5.69%，以11.5235元/股的价格进行转让，转让价款合计为人民币151,073,085.00元。

本次权益变动未触及要约收购。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本次协议转让前，何珠兴合法持有福建海钦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0753）6476股股份。

本次协议转让完成过户后，何珠兴合法持有福建海钦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0753）13,116,476股股份，占福建海钦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的5.6952%。

注：变动后持有股份情况具体以登记公司登记为准。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的资金来源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上市公司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公司13,110,0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不存在质押、冻结、查封或其他任何权利限制。

第四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6个月内不存在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买卖福建海钦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的情形。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的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一、《股份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协议各方

出让方（甲方）：福建瑞善科技有限公司

受让方（乙方）：何珠兴

（二）拟转让的股份

甲方持有的目标公司 13,110,00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对应证券代码：600753），占目标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 5.69%。按照本协议规定的条件转让给乙方，乙方同意受让甲方持有目标公司上述股份。

（三）转让价款及支付方式

3.1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标的股份的转让价格为 11.5235 元/股，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的股份转让价款为人民币【151,073,085.00】元（大写：【壹亿伍仟壹佰零柒万叁仟零捌拾伍元整】）。

3.2 2026 年 4 月 7 日前，乙方向甲方支付股权转让价款的 70%（即 105,751,159.5 元，大写：壹亿零伍佰柒拾伍万壹仟壹佰伍拾玖元伍角整）。

3.3 自本次股权转让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就本次交易出具的协议转让确认意见书或同意文件起 10 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剩余股权转让价款的 30%（即 45,321,925.5 元，大写：肆仟伍佰叁拾贰万壹仟玖佰贰拾伍元伍角整）。

3.4 甲方收到以上第二笔股权转让价款后 3 个工作日内，双方共同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申请办理标的股份转让的过户登记手续。

3.5 本次股份协议转让所涉及的各项税费（如印花税、所得税等），由各方根据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各自承担。

3.6 自中登公司完成过户登记之日起，标的股份的所有权、表决权及相关股东权利由乙方享有。

（四）违约责任

4.1 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约定，均应承担违约责任，赔偿守约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4.2 若因甲方原因导致标的股份无法按期过户或被限制转让，甲方应返还已收款项，并赔偿乙方损失。

4.3 若因乙方原因导致无法按期支付款项，每逾期一日，按未付金额的 0.03% 支付违约金。

（五）争议解决

因本协议引起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争议，双方应首先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目标公司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六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身份证（复印件）；
- (二) 股份转让协议。

二、备置地点

本报告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海钦股份办公地供投资者查阅。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何珠兴

2026 年 3 月 27 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福建海钦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福建省福州市长乐区文武砂镇壶江路2号中国东南大数据产业园1号研发楼306
股票简称	*ST海钦	股票代码	600753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何珠兴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址	福建省福清市港头镇占阳村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无限售流通股 持股数量： 6,476 股 持股比例： 0.0028%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无限售流通股 持股数量： 13,116,476 股 持股比例： 5.6952% 变动数量： 13,110,000 股 变动比例： 5.69%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 2026年3月27日 方式： 协议转让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页无正文，为《福建海钦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何珠兴

2026年3月27日